杭州市萧山区中医院医共体总院（所前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数字式心电图机采购项目

交易文件

（电子交易标）

编号：ZJHC(XS）-20250619

采购人：杭州市萧山区中医院医共体总院

采购代理机构：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交易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交易公告**

项目概况

杭州市萧山区中医院医共体总院（所前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数字式心电图机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乐采云(萧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交易文件，并于2025年06月30日14点0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HC(XS）-20250619

项目名称：杭州市萧山区中医院医共体总院（所前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数字式心电图机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50000.00

最高限价（元）：25000.00

采购需求：杭州市萧山区中医院医共体总院（所前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数字式心电图机采购项目,详见交易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详见交易文件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响应：（ ）是；（√）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交易文件**

**时间：**/至2025年 06月3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乐采云(萧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乐采云(萧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交易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06月30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交易地点（网址）：**乐采云(萧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交易时间：**2025年06月30日14点00分

**交易地点（网址）：**乐采云(萧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通货路365号杭州火车南站东广场产业园1栋902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交易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交易文件之日或者交易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交易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上级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电子交易（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交易：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交易活动，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②交易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乐采云(萧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交易（采购）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乐采云(萧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交易文件；④响应文件的制作：在“乐采云(萧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响应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乐采云(萧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交易文件的供应商进行交易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交易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交易文件纸质版；⑧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供应商在交易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交易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1份。备份响应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交易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响应文件”；⑨响应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交易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交易供应商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交易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乐采云(萧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交易发起人信息

名称：杭州市萧山区中医院医共体总院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育才路152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徐亦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381205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通货路365号杭州火车南站东广场产业园1栋902室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孔益平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167164267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乐采云(萧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乐采云(萧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1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B货物类。 |
| 2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 |
| 3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4 | **分包** |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 工作分包。  **（√）**B不同意分包。 |
| 5 | **交易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
| 6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 |
| 8 |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交易文件第二部分11.1。  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响应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交易文件第四部分评审标准提供。 |
| 9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交易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响应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交易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响应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响应无效：  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响应报价的；  响应报价超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与报价文件未分开制作。 |
| 12 | **备份响应文件** | 备份文件是否收取：不收取。 |
| 13 | **采购机构代理费用** |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根据“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70%计取。以合同金额为计费基准。招标代理收费不足3000元，按3000元计算。 |
| 14 | **交易保证金** | 不收取 |
| 15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
| 16 | **资格审查** | 本项目由评审小组进行资格文件审查。 |
| 17 | **质疑接收人及答复** | 采购人、采购机构质疑接收人、联系方式：详见公告  线上提交质疑方式：乐采云(萧采云)线上质疑路径：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请使用ca签章在每一页质疑文件中加盖电子公章，上传完整附件。  本项目涉及资格条件、采购需求、评分办法及采购过程中有关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等事项由采购人进行答复。  涉及流程规范性、组织程序等相关事项，由采购机构进行答复。 |
| 18 | **特别说明** | **1、如发现交易文件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向采购人、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异议，逾期不得再对交易文件的条款提出质疑。如在交易现场发现交易文件中发现上述问题并影响评审的，由采购人现场给予澄清，并经评审委员会、所有参会响应人一致同意后，按澄清后的内容继续进行评审。**  **2、本项目通用总则条款与前附表等专用特别规定有冲突之处，以专用条款（特别规定）为准**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交易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交易、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审、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交易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机构”系指交易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机构。

2.3 “供应商”系指是指响应交易、参加交易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供应商电子签名指供应商电子公章；“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交易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3）。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询问、质疑、投诉**

3.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3.2供应商质疑

3.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交易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2.2供应商认为交易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不予受理：

3.2.2.1对交易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交易文件之日或者交易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3.2.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3.2.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3.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2.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2.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2.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2.3.4事实依据；

　　3.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3.2.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3.2.4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2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3供应商投诉

3.3.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上级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3.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二、交易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4．交易文件的构成**

4.1 交易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4.1.1交易公告；

4.1.2供应商须知；

4.1.3采购需求；

4.1.4评审办法；

4.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4.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交易文件的组成部分。

**5. 交易文件的澄清、修改**

5.1已获取交易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交易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5.2 采购机构对交易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交易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交易截止时间和交易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交易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交易**

**6. 交易文件的获取**

详见交易公告中获取交易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交易文件售价。

**7.交易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者召开交易前答疑会的，潜在供应商按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交易前答疑会。

**8.交易保证金**

不收取

**9. 响应文件的语言**

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资格文件：**

10.1.1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 10.1.2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适用）**；

10.1.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10.2商务技术文件：**

10.2.1响应函；

10.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0.2.3符合性审查资料；

10.2.4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0.2.6交易标的清单；

10.2.6商务技术偏离表；

10.2.7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0.3报价文件：**

10.3.1交易一览表（报价表）；

10.3.2报价情况说明（如供应商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提交本文档，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10.3.3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资料（格式自拟）。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交易无效；**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交易的，交易无效。**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

11.1响应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交易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11.2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乐采云(萧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交易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1.3使用“乐采云(萧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2.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2.1响应文件按照交易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按照交易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交易无效**。

12.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交易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2.3交易文件对响应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3. 响应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3.1 供应商应当在交易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交易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交易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3.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及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交易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13.3采购人、采购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机构与供应商以前在交易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交易截止期。

**14.备份响应文件**

本项目不收取备份响应文件

**15.响应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交易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交易无效：

**16.交易有效期**

16.1交易有效期为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交易有效期少于交易文件中载明的交易有效期的，交易无效。**

16.2响应文件合格投递后，自交易截止日期起，在交易有效期内有效。

16.3在原定交易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交易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交易无效。

**四、交易、资格审查**

**17.交易**

17.1采购机构按照交易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交易。

17.2交易时，电子交易平台按交易时间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交易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7.3**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18、资格审查**

18.1交易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将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18.2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交易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8.3供应商未按照交易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响应无效。

18.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8.5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五、评标**

**19.**评标委员会将根据交易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供应商对交易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交易文件的供应商，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成交的供应商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交易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0.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将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1. 成交通知与成交结果公告**

21.1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成交通知。

21.2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人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

21.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2. 合同的签订**

22.1 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交易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2.2成交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成交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2.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2.4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2.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根据交易文件、响应文件等内容通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3.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4.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4.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4.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4.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4.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5.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26.验收**

26.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6.2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属于实质性要求条款的，请用符号“▲”标明，否则属于非实质性要求。

“★”系产品采购项目中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

**一、交易一览表**

## 采购内容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交货期 | 备注 |
| 1 | ★数字式数字式心电图机 | 1 | 签订合同后根据招标方通知7个工作日内，在招标人指定地点交货安装及设备调试。 | 所前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台 |
| 3 | 技术资料 | 全套 |
| 4 | 投标人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 |

## 设备技术规格及要求

**数字式数字式心电图机招标参数**

**一、 ECG输入及波形处理**

1.1 标准12导联心电信号同步采集，支持9导联采集模式

△1.2具有12导联同步自动分析及可升级18导联心电图分析功能

1.3 输入阻抗：≥90 MΩ

1.4 A/D转换：24bit

1.5 采样率：≥60k Hz

1.6 独立起搏通道，起搏采样率≥60k Hz

1.7**▲** 频率响应：至少包含0.05Hz-500Hz

1.8 耐极化电压：≥±955mV

1.9 时间常数：≥5s

△1.10 共模抑制比：≥135dB

△1.11 定标电压：1mV±1%

1.12 抗干扰滤波：具有交流滤波、肌电滤波、基线漂移滤波、低通滤波功能

1.13 增益：1.25、2.5、5、10、20、10/5、自动（AGC）mm/mV可选

1.14 走速：5mm/s、6.25 mm/s、10 mm/s、12.5mm/s、25mm/s、50mm/s可选

**二、整机配置**

2.1**▲** ≥10英寸彩色液晶电容触摸屏，屏幕可翻转，分辨率≥1280×800

△2.2整机重量≤4kg

2.3**▲** 内置热敏点阵打印机（非外置模块），并支持通过有线/无线方式外接激光打印机打印A4报告

2.4设备内置存储器可支持≥100000例病例储存，并支持外接U盘和SD卡扩展存储空间

2.5可支持通过有线、无线、移动网络的方式进行联网，内置WIFI模块，可支持2.4GHz/5G Hz双频带传输

2.6内置蓝牙模块，支持通过蓝牙分享报告，实现远程会诊

2.7支持升级内置红外扫描仪，通过一维码及二维码获取病人信息

**三、系统功能**

3.1 中文输入、中文操作提示和中文报告语言

3.2 手动、自动、节律等检查模式可选，并支持实时采样、预采样及触发采样等采样模式

3.3 具有导联信号质量检测功能，以不同颜色标记信号质量，提醒医生对相应导联进行处理

3.4 具有智能采集功能，可根据导联信号质量自动开始/停止心电采集

3.5 支持≥30min数据采集及冻结功能，方便医生对所需区间的波形进行更好的观察、分析并选择所需要的时间段进行记录

3.6 采集过程中可自动检测心律失常并予以提示

3.7 具有严重疾病提示功能，可对心肌梗死等危急重症心电图进行突出标识

3.8 具有在屏诊断功能，可在屏幕上进行报告查看、报告编辑、波形放大、数据测量等操作

3.9 具有病历管理功能，可进行病历查询、预览、修改、传输、打印，方便医生调阅病人信息

3.10 具有心电向量、晚电位、时间心向量、心率变异性、频谱心电等多种高级分析功能，辅助全面了解患者情况

3.11 具有ST-MAP及ST-VIEW功能，提示心肌梗死相关信息，并可打印相关报告

3.12 支持用户登录设置，并针对不同用户分权限管理

3.13 可以与同品牌心电网络相连，实现病人预约信息的下载，检查数据自动上传，实现全方位信息化管理，优化医院工作流程，减少医生工作量

**四、电源：**

4.1交直流两用，自动转换

4.2直流电源：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充足后可正常工作时间≥4小时。

**五、其他要求**

▲1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提供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适用于按医疗器械管理的货物）。

▲2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完整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或备案证明（适用于按医疗器械管理的货物，包括附件。所投设备若纳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的，第一类医疗器械必须具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备案凭证;第二、三类医疗器械必须具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 **三、商务要求**

1. 质保期

▲1.1设备验收合格后提供原厂质保不少于5年，终身维修。

1.2质保期内的各类配件损耗，由投标人承担。

1.3中标方负责免费接入医共体心电会诊平台等系统（承担接口费），中标方负责免费提供5年4G流量费。

1.4 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资料、维修手册何操作手册、详细技术指标。

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供货实施安装且设备验收合格，合同发票开具后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价款。

3. 售后服务

3.1在设备整个使用期内，投标人应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零配件在该设备停产后仍需保证八年的供应。

3.2响应时间要求：在保修服务期内提供24小时技术电话支持(24小时x365天)。并提供报修电话以及维修服务网点、人员联系方式。接到报修电话后15分钟内提供专业工程师电话支持。如需派工上门，1小时内确认派工信息和工程师到达采购人所在地时间。自接报修电话始，在12小时内派工程师到现场实施维修，直到设备恢复正常。(特殊设备因未及时修复给采购人带来损失，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所有损失)。

3.3在采购人当地或省会中心城市，投标人应配置多名工程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等服务。

3.4维修备件在确认后2天内送达维修现场。

3.5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如售后服务机构备品备件储备，售后服务机构技术服务人员情况。

3.6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巡检方案，如巡检的频次、巡检的内容等，以便设备更好的运行。

4. 技术支持

4.1该设备如有软件，中标人应提供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4.2投标人应对投标货物的技术性能有详细的描述。

5. 培训

5.1投标人应对采购人的维修人员提供培训，使其能对设备进行日常的维护保养及能对一般故障进行维修，并向培训人员提供维修图纸及维修手册、维修密码及软件备份。

5.2投标人应对采购人的操作人员进行操作培训，使其能对设备进行熟练的操作。

5.3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的培训方案中详细说明。包括（1）使用培训：提供厂方书面培训计划及要求，并由使用科室对培训结果进行确认。（2）维修培训：提供厂方书面培训计划（同厂方工程师内容），在厂方维修中心实施培训，并由设备科对培训结果签（字）章确认。

5.4投标人承担所有培训费用，并同意作为付款条件之一。

6.现场条件

6.1项目实施须配合采购人正常的医疗工作。

6.2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投标人应自行对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和了解，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各种资料，并应充分考虑影响本次报价的因素、预计实施过程中各种不利因素，由此可能发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考虑并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中标人不得再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等为理由而提出额外付款或延长工期等的要求，若有此类要求，采购人将不作任何答复与考虑，投标人应承担现场踏勘的责任和风险，踏勘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 安装调试

7.1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2安装完成时间：签订合同后根据招标方通知7个工作日内，在招标人指定地点交货安装及设备调试。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投标人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投标人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提供厂方书面设备安装要求并符合条件的说明，经设备科签章后进行设备安装。

7.3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

7.4安装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7.5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安装调试方案和安装调试过程中采购人需配合的内容。

7.6随机资料：提供使用操作手册2份，维修手册1份。

8. 验收

8.1投标人应提供设备的有效检验文件，经采购人认可后，与设备性能指标、合同内容一起作为设备验收标准。采购人对设备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单。验收中发现设备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投标人必须更换设备，并且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8.2验收依据：1）制造商提供的技术规格2）合同和标书（及评标时的相关承诺）3）国家强制标准4）厂家注册标准。

8.3验收所需资料及验收合格条件：中文使用说明书、维修手册（包括安装盘、维修密码等）、操作培训签字，维修培训签字，维修培训试卷，操作视频，操作说明书及电子版（扫描件有效），操作培训试卷，操作规程，维修说明书及电子版（扫描件有效）。

9. 交货

▲9.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根据招标方通知7个工作日内，在招标人指定地点交货安装及设备调试。

9.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0.报价方式

10.1所有投标价格为含税到采购人人民币价（含货物应交纳的一切税费和伴随服务费）并进行分项报价；质保期后的维保费单独报价（不包括在投标价中），选购件单独分项报价（不包括在投标价中）。

注：

1. 招标内容及需求中所指出技术规格、技术参数、材料和功能标准等方面的资料如涉及特定品牌、型号规格或制造商的信息，则仅系技术需求及说明而并非进行限制。投标人可提出替代响应内容，但该替代应相当于或优于招标内容及需求的规定，以满足本次招标要求并使采购人可以接受。
2.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佐证资料，并提供货物主要技术、结构、性能、功能、特点和质量水平的详细阐述。

3.如有附图，仅作参考。

4.招标文件中打▲内容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否则将以涉及无效投标条款作无效投标。

5.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服务须与投标承诺一致，不得以次充好、偷工减料，若在项目验收中发现有上述情况，将向有关部门举报，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  |
| --- |
|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将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供应商提供的资信与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经统计，得出各供应商的最终评审分,按最终评审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并列，并形成评标意见。  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为：价格得分+技术部分得分+资信与商务部分得分之和，总和为100分  **各供应商的技术、资信与商务部分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各供应商的价格得分按价格评分公式由代理机构计算，评标委员会审核。**根据上述评标原则，分值安排如下： |

1、资信商务部分（3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和标准 | 权重 | 主客  观分 |
| 1 | 同类项目业绩：2022年5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同类产品项目业绩情况，每提供1个有效业绩得1分，最高3分，（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本项目的投标产品指的是核心产品**。  投标产品为对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的首台套产品，自纳入《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起三年内参加采购活动，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本项得满分。 | 3 | 客观分 |

2、技术和服务方案（67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  术  和  服  务  方  案 | 序号 | 评分内容和标准具体描述 | | 权重 | 主客观分 |
| **2** | 技术功能符合度：对应于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中“技术规格及要求”，实质性技术参数条款以“▲”号标注，不满足者将被视为无效标。每一条带“△”重要指标负偏离的，扣4分，其余一般性指标条款，每一条不满足扣2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得40分。 | | 40 | 客观分 |
| **3** | 投标货物的技术性能：根据所投货物技术性能在临床使用效果评分。技术性能充分满足临床要求且优化的得4分；技术性能满足临床要求得3分；技术性能勉强满足临床要求的得2分；技术性能不能完全满足临床要求的得1分；存在较大的缺陷、技术性能与临床要求差距较大的得0分。 | | 4 | 主观分 |
| 4 | 供货质量控制制度：供货质量控制制度的健全及合理性。制度与公司实际相符，内容全面而简要，可操作性强等综合评定。内容完整、表述准确、无前后矛盾的得3分；  内容基本齐全、表述较准确、前后矛盾较少的得2分；  内容欠缺、表述不准确、内容前后矛盾多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 3 | 主观分 |
| 5 | 供应商根据招标技术方案要求，提供详细的项目调试、安装方案，方案是否合理、准确、详尽，是否满足业务需求且描述准确。①方案内容完整、合理、可行的，得3分；  ②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可行性的，得2分；  ③方案内容一般的，得1分；  ④方案内容存在欠缺或有待完善的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3 | 主观分 |
| 6 | 根据人员配置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以及人员调度的便捷性、综合素质、技术能力、专业公布、实施经验等情况综合打分。  配置合理且针对性强的得3分；配置较合理且针对性较强的得2分；配置一般且针对性一般的得1分；配置较差且针对性较差的不得分。 | | 3 | 主观分 |
| 7 | 售后服务方案 | 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响应时间的及时性、备品备件供应便捷性、故障解决方案等，方案完整、内容齐全、各项实施内容切实可行的得4分；方案基本完整、可操作性较强得3分；方案内容较完整、实施内容针对性弱的得2分；内容不够完整，实施内容混乱，对项目目标实现较差的得1分；方案内容缺失严重或考虑严重不足的不得分。 | 4 | 主观分 |
| 8 | 售后服务巡检方案情况，巡检方案能充分满足售后服务要求得3分；巡检方案基本能满足售后服务要求得2分；巡检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项目售后服务匹配性一般得1分；项目售后服务匹配性差或不提及的不得分。 | 3 | 主观分 |
| 9 | 售后服务机构技术服务人员情况，提供姓名、工作经验、资质证书情况，人员配备充足售后服务经验丰富得3分；人员配备和售后服务一般得2分；人员配备不足售后服务经验差1分；无人员配备得0分。 | 3 | 主观分 |
| 10 | 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对象、课时安排、师资力量安排等，方案考虑充分安排有效得2分；方案合理安排一般得1分；方案安排欠完整得0.5分；无方案得0分。 | | 2 | 主观分 |
| 11 | 安装调试方案，包括对场地环境的了解、人员的安排、时间进度的规划，对设备的调试进度安排，调试的步骤、措施，问题的解决方案等，方案考虑充分措施有效得2分；方案合理措施一般得1分；方案有缺陷的得0.5分；无方案得0分。 | | 2 | 主观分 |

**备注：**

1、评分条款中涉及的业绩、荣誉、人员、社保等分公司均有效。

2、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外文资料不予认可。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不符的，均不予认可。翻译严重错误的，将视同提供虚假资料。

3、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价格分（30分）

|  |  |
| --- | --- |
| 价格权值 | 计算方法 |
| 价格权值=30% | 最低有效投标价格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即30%）×100  （计算得分保留小数点后2位） |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交易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交易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交易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交易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响应文件中交易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交易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交易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响应报价的，交易无效。

3.4.3响应报价超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交易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交易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多家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响应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供应商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供应商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交易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交易无效：

4.2.1供应商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响应文件未按照交易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4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交易有效期少于交易文件中载明的交易有效期的；

4.2.5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响应报价的;

4.2.6响应报价超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7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8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9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响应的；

4.2.10供应商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1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交易无效；

4.2.12响应文件不满足交易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3 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交易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6.修改交易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交易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交易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机构确认后，将修改交易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成交或者成交人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2已确定成交或者成交人但尚未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或者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或者成交人；没有合格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3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或者成交人；没有合格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4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成交、成交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 **第五部分 采购合同**

（货物类样本）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2025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供、需双方根据 项目（编号 ）成交结果和交易文件的要求，并经双方协调一致，订立本采购合同。

一、合同文件：

1、合同条款。

2、成交通知书。

3、交易文件。

4、更正公告。

5、成交单位响应文件。

6、其他。

二、合同金额: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　　　　元）人民币。

附《采购项目清单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 | 成交内容 | 成交单价（元） | 数量 | 合计（元） |
| 1 |  |  |  |  |  |
| 2 |  |  |  |  |  |
| 成交总价（元） | | |  | | |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1、供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现货、全新，符合采购要求的规格型号和技术指标。供方对货物提供 年的免费保修期（货物厂家另有超过此质保期的按原规定执行），保修期内非因需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的，由供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

2、供方在维保期内接到用户单位的电话后，在\*\*小时内响应，\*\*小时以内到现场，\*\*小时以内解决问题，不能修复的，必须采取无偿提供备品、备件或备机等措施，以保证用户单位的正常使用。

四、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五、货款支付

1、付款方式： 。

六、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为保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的顺利执行，供方在本合同签订之前，其成交价的 /%作为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交付采购人。待项目验收合格和供方交纳质量保证金后，由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供方。

2、质量保证金：采购项目验收合格后，需方向供方收取质量保证金（成交价的 / %）。质保期结束且无质量问题，由需方将质量保证金无息退还供方。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 五 违约金。

2、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货款总额每日千分之 六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标准，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4、因需方原因逾期支付合同款，自逾期之日起，向供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 二的滞纳金；需方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应向供方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5、供方在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保修期内违反本合同有关承诺保证的，需方将有权不予退还质量保证金，损失赔偿不足部分，按合同第九条处理。

6、如发现乙方违反交易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有关规定，甲方有权根据约定和《杭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合同履行和售后服务考核暂行办法》，对乙方进行处罚，并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八、调试和验收：以采购人要求为准，最终能通过相关部门的验收工作。

九、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合同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达成书面协议，如协商不成，可选择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提请杭州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同双方均有约束力。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生效

1、成交方持成交通知书作为与需方签订合同的凭证。

2、本合同经需、供双方法定代表人（符合浙财采监【2013】24号第六条规定的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四份，需、供双方各执二份，

需方（加盖公章）： 供方（加盖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

帐号： 帐号：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 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交易编号： 】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日

**二、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交易公告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交易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响应函…………………………………………………………………………………（页码）（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符合性审查资料 ……………………………………………………………………（页码）

（4）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

（5）交易标的清单………………………………………………………………（页码）

（6）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7）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响应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交易编号： 】交易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响应。为此：

1、我方承诺交易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天（不少于90天），本响应文件在交易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商务技术文件：

2.2.1响应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符合性审查资料；

2.2.4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5交易标的清单；

2.2.6商务技术偏离表；

2.2.7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交易一览表（报价表）。

2.3.2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资料（格式自拟）。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交易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4.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手机：），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交易编号： 】交易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特此告知。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供应商参加交易）**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响应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响应文件按照交易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响应文件  第页 |
| 2 |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交易有效期不少于交易文件中载明的交易有效期。 | 响应函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3 | 响应文件满足交易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交易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交易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响应文件第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交易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响应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五、交易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六、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交易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响应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供应商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供应商响应交易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交易要求参加响应。在这次响应过程中和成交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响应、成交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相关管理部门。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 交易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一、交易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交易文件要求，我们，本响应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响应，我方承诺按照如下交易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交易编号： 】的实施。

**交易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响应报价（小写）** | | | |  | | | |
| **响应报价（大写）** | | | |  | | | |

**注：**

1、供应商须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交易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交易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交易无效。**

3、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一栏中，货物类项目填写规格型号，服务类项目填写具体服务。

4、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

**附件1：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2：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 址：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供应商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交易编号： 】交易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响应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响应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响应单位“XX专用章”（印模）